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 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3)

(1)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公告 (2)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波動 及 (3) 澄清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批准MMCL收購協議及Famous Key收購協議以及該等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且通告所載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注意到近期股份的股價上漲及交易量增加,並意欲表明,除紅莊金礦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及本公告下文所載事宜外,董事會並未知悉有關上漲及增加的任何原因。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以響應《經濟通》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刊發關於由 MMS持有目標礦資料的陳述之新聞文章以及陳博士作出之紅莊金礦發展計劃。董事會打算於 本公告澄清陳述。

(1)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建議批准 MMCL 收購協議及 Famous Key 收購協議及該等協議項下各自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 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且通告所載為建議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普通決議 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票數(佔總票數百分比) | | 總票數 |
|---|--------------------------|---------------------|---------------|
| | 贊成 | 反對 | 総示数 |
| (1) 批准MMCL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 進行之交易(「決議案一」) | 374,570,750 (99.7%) | 1,160,000 (0.3%) | 375,730,750 |
| (2) 批准Famous Key 收購協議及其項 下擬進行之交易(「決議案二」) | 374,570,750 (99.7%) | 1,160,000 (0.3%) | 375,730,750 |
| (3) 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決議案三」) | 1,954,625,530 (99.5%) | 9,108,250 (0.5%) | 1,963,733,780 |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擁有3,128,303,340股已發行股份。共計持有3,128,303,340股股份之所有股東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三。

陳博士及其聯繫人士(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Famous Key收購協議中擁有不同於獨立股東之權益,合共持有1,590,863,03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0.9%),彼等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決議案一及二投票。因此,僅合共持有1,537,440,31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9.1%)之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一及二投贊成或反對票。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只可投票反對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2)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波動

董事會注意到近期股份的股價上漲及交易量增加,並意欲表明,除紅莊金礦收購事項、收購 事項及本公告下文所載事宜外,董事會並未知悉有關上漲及增加的任何原因。

本集團擁有50%權益的合營公司,恒礦資源有限公司(「合營公司」)正在協商一項承購協議,以出售合營公司採購之鐵礦石(「潛在承購」)。董事會謹此表明,於本公告日期合營公司或本集團並未達成任何協議。本公司將嫡時就潛在承購發佈進一步公告。

潛在承購協議或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3)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以響應《經濟通》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刊發關於由 MMS持有目標礦資料的陳述(「陳述」)之新聞文章(「文章」)以及陳博士作出之紅莊金礦發展計 劃。

董事會打算澄清陳述(i)由 MMS 持有目標礦之總面積超過1,100平方公里,目標礦僅展開初步勘探工作(佔該面積的30%);(ii)未來紅莊金礦的生產能力將從每日的100噸提升至1,000噸。除上述外,董事會並未知悉任何與文章有關的其他資料須敦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聖澤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聖澤博士,BBS,太平紳士、鄭小燕女士、陳慧琪女士及陳偉立 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曹貺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嘯天先生,BBS,MBE,太平紳士、 陳炳權先生、施榮懷先生及張志輝先生。